

# 四川省遂宁市交通稽征志

(1928年—1996年)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四川省遂宁市交通稽查征费处编辑组

一九九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献给：

四川省遂宁市交通稽查征费处建处十周年！

一九九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祝贺遂宁市交通稽征志出刊：

盛世修志、功在当今，利  
在子孙后世；

尊重历史、立足现实，把  
稽征事业推向前进！

代宗明

一九九七年四月二十二日

注：四川省交通厅稽查征费局分党组书记、局长代宗明同志的题词

祝贺遂宁市交通稽征志出刊：

依法征好交通规费

为振兴遂宁交通再立新功！

刘思俊

一九九七年四月二十二日

注：遂宁市交通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思俊的题词

## 四川省遂宁市交通稽征志编辑组名单

组 长	周忠强	(处长)
副组长	熊成杰	(副处长)
主 编	杨德新	(办公室主任)
编 辑	赵 瑾	(退休干部)

# 序 言

今专编《四川省遂宁市交通稽征志》献给四川省遂宁市交通稽查征费处建处十周年。意在存史资志，造福子孙，为稽征事业的发展、富民兴川、振兴遂宁经济多作贡献。

人类生存始有道路往来，称之交通。有路就有车。路为土，车谓树，规费征收作人助。国家经济要繁荣，交通要先行。交通年年要发展，资金筹集是关键。因此，遂宁的公路养路费始于民国初期，从一九二八年（民国十七年）开征，数十年来为发展地方交通事业起到较大作用。历史上几度名异目变，史料多、杂，本志按照“舍远取近”、“详今略远”的原则，至一九九六年底止，详写建市后十一年的“四费”征收和管理，力臻完善、可用。

为编好此志，一九九六年七月二十三日成立了《四川省遂宁市交通稽征志》编辑组，并开始开展工作。按编写纲目，专人进行查询、抄、录、座谈、走访、整理、核对资料千余件，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特色”理论作指针，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对收集、整理的大量资料，经过多方考证、鉴别、筛选，汇编成第一稿。其后，三易其稿。在完成《遂宁市交通志》第五章水、陆交通规费征收和管理的同时，于一九九七年四月八日定稿。

在编写《稽征志》时历近九个月的过程中，得到了绵阳市交通稽征处李继森、三台县交通稽征所姚琳、遂宁市志办雷方伯等友人和遂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区、县统计局等单位的支持和帮助，表示诚挚的感谢！

此书编写成功，内容较丰富，史事准确，是遂宁市交通稽征首部“稽征资料全书”，供内部参用。注意保密，切勿遗失。

由于编写史志工作涉及面广、量大，加之我们水平有限，时间较短，遗误在所难免，敬请各界批评、指正。

四川省遂宁市交通稽查征费处处长 周忠强

一九九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 目 录

第一章 组织机构沿革.....	(1)
第一节 交通监理时期.....	(1)
第二节 交通稽征时期.....	(6)
第二章 规费征收和管理.....	(11)
第一节 征收.....	(11)
一、养路费.....	(11)
二、机动车车辆购置附加费.....	(36)
三、公路货运车辆附加费.....	(44)
四、公路客运车辆附加费.....	(46)
第二节 管理.....	(52)
一、征收方法.....	(52)
二、票证管理.....	(56)
三、费款存、解.....	(56)
四、查征补漏.....	(58)
五、台帐管理.....	(60)
六、车辆报停和异动.....	(61)
七、审计与稽核.....	(62)
第三章 党群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	(67)

第一节 党的建设.....	(67)
一、组织建设.....	(67)
二、制度建设.....	(71)
三、作风建设.....	(76)
第二节 工会建设.....	(79)
一、组织建设.....	(79)
二、基本任务.....	(82)
三、创建“职工之家”.....	(85)
四、开展丰富、有益活动.....	(86)
第三节 精神文明建设.....	(88)
一、组织领导.....	(89)
二、思想道德建设.....	(90)
三、文化建设.....	(100)
四、设施建设.....	(102)
第四章 编年大事.....	(107)

# 第一章 组织机构沿革

## 第一节 交通监理时期(1979.7~1987.4)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确定了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为贯彻“调整、改革、整顿、提高”、“八字”方针，实行改革、开放、搞活政策。交通运输市场开放，汽车工业大发展，国营、集体、私有汽车和机关企事业单位车辆蓬勃发展，给交通管理带来了新的变化和要求。

一九七八年一月一日，四川省交通厅监理处成立，实行省、地（市）、县三级管理体制，以省为主，地（市）、县交通主管部门双重领导。地（市）为交通监理所，县为交通监理站。一九七九年七月，四川省绵阳地区交通监理所成立。同年，七至十二月，射洪、蓬溪、遂宁县交通监理站先后成立，隶属绵阳地区交通监理所领导。这是继一九五八年绵阳交通局车辆监理所派员驻遂宁、三台工作组之后，各县第一次建立起了征收汽车养路费的专门机构。建站初期，射洪站3人，蓬溪站4人，遂宁站4人。

一九八三年十二月，将“省交通厅监理处”改为“四川省交通厅监理局”。各地（市）交通监理所更名为交通监理处。一九八四年十二月，将“四川省交通厅监理局”更名为“四川省交通监理局”。一九八五年一月，又恢复“四川省交通厅监理局”。一九八四年十二月，“四川省绵阳地区交通监理所”更名为“四

川省绵阳地区交通监理处”。一九八五年二月上旬，蓬溪、射洪、遂宁县交通监理站先后更名为交通监理所。虽然，处、所、站，依次升为局、处、所，但是，“三级管理”，以省为主，当地交通主管部门实行双重领导的管理体制仍然没有改变。射洪、蓬溪、遂宁县交通监理所，仍隶属“四川省绵阳地区交通监理处”领导，直到一九八五年六月止。当时，遂宁县所 11 人，蓬溪县所 8 人，射洪县所 6 人。

一九八五年二月八日，遂宁建市。同年七月二十七日，川发交监（85）50 号文批准成立“四川省遂宁市交通监理处”。当月三十日，省交通监理局川监局（85）88 号文决定：“四川省遂宁市交通监理处”，副县级单位，处机关设四科一室，绵阳处划交给处辖的遂宁市市中区、蓬溪县、射洪县三个交通监理所，为副科级单位。三个县所共 25 人（其中正、副所长 5 人）移交遂宁市处。

由于遂宁刚建市和新组建遂宁市交通监理处，白手起家，人员比较紧缺。在这种情况下，经上级决定，周忠强、李桂华等 4 人从绵阳调来，很快搭起了处领导班子：周忠强任处长，陈茂德、李桂华任副处长。摆在处领导班子面前的头等大事，就是处机关中层干部的人选，各县、区所正、副所长的考核、考查，以及新进人员的选调问题。

根据省局要求，按照三个条件选调人员：国家行政事业单位、高中文化、年龄在 30 周岁以下。从一九八五年十月起，先后从

地方、军队转业干部和大中专毕业生中择优选调 27 人，充实到处机关和各所。到一九八七年四月三十日，遂宁市交通监理处共有职工 56 人，其中：处机关 19 人，市中区所 13 人，射洪所 10 人，蓬溪所 14 人，担负着全市的交通监理、汽车养路费征收、交通安全三大项任务。

附：1、交通监理组织机构沿革一览表

2、交通监理人员名单

表 1

## 交通监理组织机构沿革一览表

1979年7月 —1987年4月

机 构 管 辖		遂宁县 (市中区)	射 洪 县	蓬 溪 县
四川省 交通厅 监理处 1978. 1. —— 1984. 11.	四川省 绵阳地 区交通 监理所 1979. 7. —— 1984. 11.	监 理 站 1979. 12. -1985. 1. 站长 陈茂德 1980. 4. -1985. 1 副站长 李思孝 1979. 12. -1985. 1. 向云代 1982. 12. -1985. 1.	监 理 站 1979. 9. -1985. 1. 副站长 向云代 1979. 9. -1982. 11. 葛明华 1982. 4. -1985. 1. 吴天福 1982. 4. -1985. 1.	监 理 站 1979. 10. -1985. 1. 副站长 王克忠 1979. 10. -1985. 1. (主持全面工作)
四川省 交通厅 监理局 1984. 12. —— 1987. 4.	四川省 绵阳地 区交通 管理处 1984. 12. —— 1985. 6.	监 理 所 1985. 2. -1985. 6 所 长 陈茂德 1985. 2. -1985. 6. 副所长 向云代 1985. 2. -1985. 6.	监 理 所 1985. 2.-1985. 6. 所 长 张洪银 1985. 2.-1985. 6. 副所长 葛明华 1985. 2.-1985. 6. 吴天福 1985. 2.-1985. 6.	监 理 所 1985. 2.-1985. 6. 副所长 王克忠 1985. 2.-1985. 6. (主持全面工作)
	四川省遂 宁市交通 监理处 1985. 7. —— 1987. 4.	处长 周忠强 1985. 7. -1987. 4.	副处长 陈茂德 (分管政工) 1985. 7. -1987. 4.	李桂华 1985. 7. -1987. 4.
	处 机 关	办 公 室: 副主任 罗顺武 (1986. 6. -1987. 4.) 政 工 科: 科 长 熊成杰 (1986. 1. -1987. 4.) 监 理 业 务 科: 科 长 梁安贵 (1986. 6. -1987. 4.) 监 理 业 务 科: 副 科 长 姜方通 (1986. 1. -1987. 4.) 财 务 科: 副 科 长 王显珍 (1986. 1. -1987. 4.) 交 通 安 全 科: 副 科 长 詹金森 (1986. 1. -1987. 4.)		
		遂宁县(市中区) 监 理 所 1985. 7. -1987. 4. 所长: 陈茂德 1985. 7. -1986. 1. 所长: 吴天福 1986. 1. -1987. 4. 副所长: 吴天福 1985. 7. -1986. 1. 吴大武 1986. 6. -1987. 4.	射 洪 县 监 理 所 1985. 7. -1987. 4. 所长: 张洪银 1985. 7. -1987. 4. 副所长: 葛明华 1985. 7. -1987. 4.	蓬 溪 县 监 理 所 1985. 7. -1987. 4. 所长: 庞先琪 1986. 6. -1987. 4. 副所长: 王克忠 1985. 7. -1987. 4. 庞先琪 1986. 1. -1986. 5.

附：交通监理人员名单

(一) 一九七九年射洪、蓬溪、遂宁县交通监理站建站初期，  
监理人员计 11 人。

射洪县交通监理站 3 人：向云代、刘明金、赵 瑾

蓬溪县交通监理站 4 人：王克忠、王文彬、李兴和、唐德升

遂宁县交通监理站 4 人：李思孝、王显珍、胡 沆、刘锡忠

(二) 一九八七年四月三十日，道路交通体制改革分家时，  
遂宁市交通监理人员共计 56 人；另有离、退休干部 3 人：李思  
孝、胡沆、李兴和

处机关：19 人

周忠强 陈茂德 李桂华 罗顺武 杨顺烈 黄 宁

陈常茂 熊成杰 雷耀成 梁安贵 姜方通 赵萃原

向云代 詹金森 丁常富 周忠荣 王显珍 黄文琼

胡春雪

遂宁市市中区监理所：13 人

吴天福 吴大武 刘锡忠 张兴万 胡学林 廖忠福

向天学 赖祯福 申长兴 熊林模 梁崇贵 李秀华

杨兴成

射洪县监理所：10 人

张洪银 葛明华 刘明金 文绍全 陶万荣 郭友平

王德刚 杨文革 赵 瑾 成 勤

蓬溪县监理所：14 人

庞先琪 王克忠 熊小平 唐德开 母永福 周相国  
周忠华 王文彬 陈大书 黄胜福 李俊 杨代洪  
苏中伦 杨健康

## 第二节 交通稽征时期(1987.5~1996.12)

根据国务院(86)94号,省政府(87)38号文件精神,交通监理部门撤销。将原交通监理部门的人、财、物按71%移交公安部门,29%留交通部门,分别组建公安交通警察和交通稽征机构。公安交通警察部门主要负责监理业务和交通安全;交通稽征部门主要负责汽车、摩托车的公路养路费征收。交通稽征部门实行省、市、县三级管理,以省为主,当地交通主管部门双重领导的管理体制。省组建交通稽查征费局(正县级),市组建交通稽查征费处(副县级)、县组建交通稽查征费所(副科级)。根据国家、省和遂宁市政府(87)39号文件精神,遂宁市交通监理处撤销。一九八七年五月一日,四川省遂宁市交通稽查征费处成立。处机关设一室三科。即:办公室、政工科、征收财务科、审计稽核科。处辖射洪、蓬溪、市中区三个交通稽查征费所。八月二十八日,省稽征局川交稽征(87)15号文件批准,成立“四川省蓬溪县交通稽查征费所蓬莱分所”,隶属蓬溪县交通稽查征费所。一九八九年八月,政工科更名为人事科。一九九二年一月一日,人事科又更名为政工科。一九九四年四月二日,处决定撤销征收财务科,设立计划财务科

和征收管理科。至此，处机关设一室四科。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遂宁市车购办正式成立，与遂宁市交通稽查征费处为一套人马，两块牌子，对上归省车购办领导，对下由处领导，县上没有设相应的独立机构，只是各稽征所根据车购费征收工作的需要，原则上配备一人。

建处之初，全市稽征人员仅有16人。其中，处机关6人，射洪县所3人，市中区所4人，蓬溪县3人。

在16人中，干部12人，工人4人；男职工11人，女职工5人；共产党员10人，共青团员3人；大专1人，中专3人，高中6人，初中5人，小学1人；25岁以下3人，26岁至30岁2人，31岁至35岁3人，35岁至40岁3人，41岁至45岁4人，50岁以上1人。

后因从一九八七年交通主管部门将车购费征收的任务移交给稽征部门征收，一九九二年一月一日起，开征公路货运车辆附加费，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成立市车购办，一九九五年八月一日，接征公路客运车辆附加费等原因。为更好地完成所担负的“四费”征收管理业务，报经省交通厅批准，一九八七年五月至一九九六年十月的九年中，先后分四批选调了郭德君、吕宗礼、聂彩云、丁鸿雁等37人（不含杨光普病故，自然减员1人）。为了新形势的需要，处领导大胆决策、探索培养、锻炼提拔干部的途径，加强了干部队伍建设。从一九九一年开始，处新提拔的中层以上干部，实行先借用、试用，通过基层的锻炼，视其实绩，再决定聘用、任命等做法，贯彻任人为贤的原则，把一批一批年轻、有文

化、有知识，并能胜任某一专业技能的同志调任中层领导职务工作。监理时期，处提拔中层以上干部共7人，都是沿着借用——试用——聘用——任命的程序进行，其中有四人出任副科长、副主任；三人出任科长、所长。截至一九九六年十二月底止，全市稽征人员共52人，其中中层以上领导干部15人。这15人中，原监理处时任职者，保留处长（周忠强）1人，科长（熊成杰）晋升副处长1人，所长2人（吴天福、张洪银）；被免职不再任职者2人；其它9人中，有5人（杨德新、吕宗礼、任仕刚、熊林模、黄胜福），由先任副职，后升任主任、科长、所长；3人（成勤、郭德君、聂彩云）由稽征员晋升稽征所副所长；只有张毓才会计师任科长。上述绝大多数干部都是先借用、试用，后再聘用、任命。通过严把提拔、培养关口，处的干部队伍建设不断加强。目前，基本达到了素质高、工效高、威信高、政治强、业务精、作风正的要求。处职工52人中，（另退休干部2人），处机关20人（含市车购办3人）、市中区交通稽查征费所16人，蓬溪县交通稽查征费所10人（含蓬莱分所4人），射洪县交通稽查征费所6人。担负着全市的“四费”征收任务。

#### 附1、遂宁市交通稽查征费处组织机构沿革一览表

#### 2、四川省遂宁市交通稽查征费处人员名单